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文件

内水资〔2018〕9号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 内蒙古科右前旗工业园区规划水资源 论证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科右前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根据水利部、原国家计委《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水利部《关于开展规划水资源论证试点工作的通知》（水资源〔2010〕483号）和《规划水资源论证技术要求（试行）》的有关规定，我厅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对《科右前旗工业园区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进行了审查，并形成专家审查意见（见附件）。根据审查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基本同意近期 2020 年以科右前旗环美污水处理厂、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再生水，科尔沁镇城市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作为园区生产取水水源；以科尔沁镇城市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作为园区生活及第三产业取水水源；远期 2030 年园区以科右前旗环美污水处理厂、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引绰济辽工程”地表水作为园区生产取水水源；以科尔沁镇城市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作为园区生活及第三产业取水水源。

二、基本同意《报告书》园区需水预测，2020 年园区需水量为 369.12 万 m^3/a ，其中生产需水量 297.95 万 m^3/a 、生活需水量 71.17 万 m^3/a ；远期 2030 年园区需水量为 1560.43 万 m^3/a ，其中生产需水量 1477.94 万 m^3/a 、生活需水量 82.49 万 m^3/a 。结合各水源至园区输水距离、实测水质情况，考虑损失后，近期 2020 年总取水量为 369.12 万 m^3/a ，远期 2030 年总取水量为 1604.43 万 m^3/a 。

三、基本同意《报告书》提出园区 2020 年的可供水量为 743.49 万 m^3/a ，2030 年的可供水量为 2378.73 万 m^3/a ，其中：科右前旗环美污水处理厂再生水 246.00 万 m^3/a 、科右前旗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再生水 84.49 万 m^3/a 、科尔沁镇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 413.00 万 m^3/a ；2030 年的可供水量为 2278.73 万 m^3/a ，其中科右前旗环美污水处理厂再生水 514.06 万 m^3/a 、科右前旗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再生水 251.65 万 m^3/a 、“引绰济辽工程”地表水 1100 万 m^3/a 、科尔沁镇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 413.00 万 m^3/a 。根据配水原则进行供需平衡分析，拟定水源可供水量可以满足园区的发展需求。

四、园区应推进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回用工程建设进度，保证园区供水安全。园区污水处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五、园区应根据调水工程规划和进展情况，优化园区用水结构，切实落实以水定规模，以水定发展的规划思路。

六、兴安盟水务局、科右前旗水务局应进一步加强地下水管理，对合法取水项目应完善取水许可手续，对已完成地下水水源置换的项目，应立即封闭地下水自备井。

七、园区应当配合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加强对区域水资源监测、管理和保护工作，应当按要求完善取用水监测设施，建设地下水水源监测井，避免园区取水对区域水环境和其它用水户造成不利影响。

八、园区内单项工程，需分别进行水资源论证。

附件：《内蒙古科右前旗工业园区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审查意见



抄送：兴安盟水务局、科右中旗水务局、自治区灌排水发展研究中心、
自治区水政监察总队。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办公室

2018年1月9日印发

《内蒙古科右前旗工业园区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审查意见

根据水利部、原国家计委《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和水利部《关于开展规划水资源论证试点工作的通知》（水资源〔2010〕483号）的有关规定，2017年7月2日自治区水利厅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对《内蒙古科右前旗工业园区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进行了审查。与会专家听取了《报告书》编制单位—内蒙古自治区灌溉排水发展中心的汇报，通过评审议论，提出了修改意见。会后，报告编制单位对《报告书》进行了修改完善，经复审，基本同意《报告书》结论，审查意见如下：

一、科右前旗工业园区（以下简称园区）位于兴安盟科右前旗。2011年自治区人民政府以“内政字〔2011〕234号”批准其为自治区级园区。2012年7月，园区开展了《科右前旗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3-2030年）》（以下简称《总规》）的编制工作。《总规》提出园区规划用地面积为20.5km²，以装备制造、建材加工、农畜林产品深加工、皮革服饰加工、中蒙生物医药制造为主导产业。现状年园区现入住项目34个，现状年总用水量为63.45万m³/a，其中生活0.18万m³/a、生产63.27万m³/a。园区现状取水水源均为地下水，现有自备井34眼。

二、在规划与水资源相关的内容识别与分析和园区所在区域水资源条件分析基础上，《报告书》对规划布局与水资源

源条件的适应性、规划对水资源的需求、规划实施水资源保障方案、规划实施水资源供用耗排平衡、规划实施的取水和退水影响等均进行了分析论证，并提出了规划实施取水和退水影响的缓减对策。《报告书》编写基本符合《规划水资源论证技术要求》（试行）的规定。

三、《报告书》根据园区及周边水资源状况进行了水资源配置。近期 2020 年以科右前旗环美污水处理厂、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再生水，科尔沁镇城市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作为园区生产取水水源；以科尔沁镇城市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作为园区生活及第三产业取水水源；远期 2030 年园区以科右前旗环美污水处理厂、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引绰济辽工程”地表水作为园区生产取水水源；以科尔沁镇城市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作为园区生活及第三产业取水水源。

四、《报告书》根据园区发展规划进行了需水预测，提出近期 2020 年园区需水量为 369.12 万 m^3/a ，其中生产需水量 297.95 万 m^3/a 、生活需水量 71.17 万 m^3/a ；远期 2030 年园区需水量为 1560.43 万 m^3/a ，其中生产需水量 1477.94 万 m^3/a 、生活需水量 82.49 万 m^3/a 。

结合各水源至园区输水距离、实测水质情况，考虑损失后，近期 2020 年总取水量为 369.12 万 m^3/a ，远期 2030 年总取水量为 1604.43 万 m^3/a 。

五、《报告书》提出园区 2020 年的可供水量为 743.49 万 m^3/a ，2030 年的可供水量为 2378.73 万 m^3/a ，其中：科右

前旗环美污水处理厂再生水 246.00 万 m^3/a 、科右前旗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再生水 84.49 万 m^3/a 、科尔沁镇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 413.00 万 m^3/a ；2030 年的可供水量为 2278.73 万 m^3/a ，其中科右前旗环美污水处理厂再生水 514.06 万 m^3/a 、科右前旗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再生水 251.65 万 m^3/a 、“引绰济辽工程”地表水 1100 万 m^3/a 、科尔沁镇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 413.00 万 m^3/a 。

六、《报告书》根据配水原则进行供需平衡分析，拟定水源可供水量可以满足园区的发展需求。近期 2020 年园区取水量为 369.12 万 m^3/a ，其中生产取水量 297.95 万 m^3/a （再生水 104.33 万 m^3/a 、自来水 193.62 万 m^3/a ）、生活取水量 71.17 万 m^3/a ；远期 2030 年园区取水量为 1604.43 万 m^3/a ，其中生产取水量 1521.94 万 m^3/a （再生水 421.94 万 m^3/a 、“引绰济辽工程”地表水 1100 万 m^3/a ）、生活取水量为 82.49 万 m^3/a 。

七、《报告书》根据水质化验报告对各水源水质进行分析，园区各供水水源经处理可满足用水水质要求。

八、基本同意《报告书》提出的规划实施取水、退水影响分析结论。园区污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全部回用，实现零排放。

九、建议

1. 科尔沁镇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作为园区近期 2020 年食品、药品等特殊行业生产取水水源，待“引绰济辽工程”实施后，将由“引绰济辽工程”地表水置换科尔沁镇

二水源供水工程城市自来水。园区应在 2020 年前将企业自备水源井全部关闭。

2. 园区应根据供水工程规划和进展情况，优化园区用水结构，一般行业生产用水应优先使用再生水。

3. 园区应当配合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加强对区域水资源监测、管理和保护工作，按要求完善取用水监测设施，进一步加强地下水管理，建设地下水水源监测井。

4. 园区内单个建设项目需分别进行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审批。

组 长： 

副组长： 

2017 年 12 月 26 日

内蒙古科右前期工业园区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审查专家组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 职称	签字
组 长	王亚东	内蒙古水利厅	总 工	王亚东
副组长	李 彬	内蒙古水利厅	处长/教高	李彬
组 员	刘晓民	内蒙古农业大学	副教授	刘晓民
组 员	成光宇	内蒙古水设院	副处长/教高	成光宇
组 员	马桂芬	内蒙古水文总局	处长/正高	马桂芬
组 员	李 立	内蒙古水设院	高工	李立
组 员	吴靖尧	兴安盟水务局	支队长	吴靖尧
组 员	樊金波	科右前旗水政监察大队	大队长	樊金波

内蒙古科右前旗工业园区
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内蒙古自治区灌溉排水发展中心

2017年12月

请按项目所在地联系帮办代办员免费取得区域评估成果完整稿

属地		帮办代办员姓名	联系电话
科右前旗	科右前旗产业园	杨柳	0482-8393523
评估成果应用遇到困难可联系崔岗，联系电话：0482-8212376			